

# 錄取(報到)回條

本人\_\_\_\_\_ 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\_\_\_\_\_ ) 經 113 學年度四技

甄選入學統一分發錄取嶺東科技大學\_\_\_\_\_系\_\_\_\_\_組，

(請參閱錄取報到通知單錄取系組別填寫)

經慎重考慮，願意依貴校相關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以取得入學資格，並同意保證下列

事項：。

具結事項：

- 一、本人願依錄取通知單規定時間及方式完成報到手續，並同時繳交高中職學歷(力)證件(或緩繳畢業證書切結書)。否則，自動放棄入學資格。
- 二、本人願依註冊須知規定時間及方式辦理註冊。否則，自動放棄入學資格。
- 三、本回條視同報到手續單，於辦理報到時使用。

此 致

嶺東科技大學

立同意書人簽名  
(錄取生)：

連絡電話(手機)：

家長或監護人：  
(未滿18歲需家長簽章)

連絡電話(手機)：

緊急聯絡人電話：

與錄取生關係：

日 期： 113 年 月 日

本錄取報到通知單回條所蒐集個人資料，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僅針對本項招生之目的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



※ 報到系統網址：[https://ais.ltu.edu.tw/ltu\\_Exam/v281/sign.aspx](https://ais.ltu.edu.tw/ltu_Exam/v281/sign.aspx)

※ 完成上傳報到後，請將 ①錄取(報到)回條正本、②高中職學歷(力)證件或緩繳畢業證書切結書郵寄回本校。

※ 郵寄地址：408284 台中市南屯區嶺東路一號 教務處註冊組收

※ 請於檔案上傳或信件郵寄完成後兩日至本校報到系統查詢確認。